

静宁县仁大镇 2024 年老果园改造项目 (包一)

政府采购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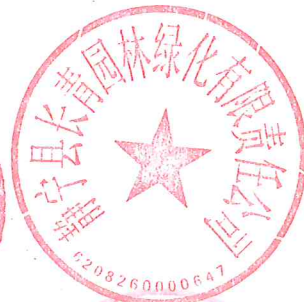
合同备案号: 2024HTBA00176

项目编号: JNJY2024ZC-075

采购单位: 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 静宁县长青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机构: 甘肃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应商）：静宁县长青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静宁县仁大镇 2024 年老果园改造项目的成交结果，项目编号 JNJY2024ZC-075，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静宁县分中心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所签订货物名称、培育厂家、规格、单位、数量、价格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培育厂家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苹果苗木	静宁县长青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脱毒抗重茬优质苹果苗木，品种短枝富士，苗高 1.6m 以上，嫁接口上 5cm 处直径 1.2cm 以上，芽体饱满，枝条充实，根系完整，无失水、无损伤，纯度达到 98%。	株	72000	21.92	1578240.00
成交总价		小写：¥1578240.00 大写：壹佰伍拾柒万捌仟贰佰肆拾元整					
说明		此价款包含起苗、运输、装卸、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运输方式：

由乙方负责组织运输，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乙方应以最适宜保证产品性能、质量和完好性的运输方式运送，且方便二次运输。对于产品运送到指定地点甲方验收之前发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三、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验收单位：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2. 交货地点：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
3. 验收单位：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

四、货物验收:

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成立自验小组进行自验。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按照规定时间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核对、验收。如供货现场达不到采购要求的,甲方将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且甲方不支付合同货款。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申请财政预拨合同总金额的 80% 价款,项目建设完成经县级验收完成后再拨付合同总金额的 17%价款,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3%价款做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拨付,质保期一年。

六、经济责任:

1、乙方责任: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约定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5%的违约金,并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同时,对于在使用保质期内由于质量问题所产生的损失也由乙方承担。

2、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解决。

八、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和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其他:

本合同所有附件、(含补充通知)、招投标文件、评标结果表、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代理机构壹份。

以
下
无
正
文

<p>甲方（盖章）：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p> <p>地址：静宁县仁大镇</p> <p>电话：0933-5311005</p> <p>传真：</p>	<p>乙方（盖章）：静宁县长青园林绿化有限责 任公司</p> <p>地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新店乡甘坡村</p> <p>电话：15346932805</p>
<p>法定代表人： </p> <p>负责人：</p> <p>日期：2024.3.29</p>	<p>法定代表人： </p> <p>经办人： </p> <p>日期：2024.3.29</p>
<p>账号：478110122000007390</p> <p>开户行：静宁农商银行仁大支行</p>	<p>账号：476210122000001661</p> <p>开户行：静宁农商银行新店支行</p>
<p>代理机构（盖章）：甘肃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成纪名苑1号楼</p> <p>电话：0933-2536238</p>	